



互联网与创新金融研究中心  
互联网金融发展研究中心  
互联网金融法律研究中心  
互联网金融技术研究中心  
数学与互联网金融研究中心

## 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研究院

地址：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行政楼 7 楼  
电话：86-571-87952520 传真：86-571-87952520  
邮箱：aif@zju.edu.cn 邮编：310058  
网址：<http://www.aif.zju.edu.cn/>



浙江大学 互联网金融研究院  
ACADEMY OF INTERNET FINANCE, ZHEJIANG UNIVERSITY

# 2016 浙江大学 互联网金融研究院年报

ACADEMY OF INTERNET FINANCE, ZHEJIANG UNIVERSITY



# 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研究院

ACADEMY OF INTERNET FINANCE, ZHEJIANG UNIVERSITY

## 首个立足于学科体系发展的 互联网金融研究院

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研究院 (Academy of Internet Finance, 以下简称“AIF”) 成立于 2015 年 4 月, 是中国首个立足于学科体系发展的互联网金融研究院。

AIF 汇聚浙江大学经济、法学、管理、数学科学和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五个学院的研究力量, 开展跨学科研究; 以互联网金融、金融创新、新金融监管与制度设计、大数据处理、云平台建设、风险评估、风险监控等为研究重点, 致力于成为引领国际的中国新金融智库和培养互联网金融人才的世界级基地。

AIF 在互联网金融发展、互联网金融法律、互联网与创新金融、数学与互联网金融、互联网金融技术五大创始研究中心的基础上, 先后成立了网贷工作室、大数据金融风险防控重点实验室、区块链工作室, 金融国际化工作室和创业金融工作室正在筹建中。

自建院以来, AIF 先后出版发行《中资银行国际化报告》、《砥砺前行, 守得云开? ——中国 P2P 网贷行业 2016 年度报告》、《扬帆起航——走向国际的中资保险公司》、《互联网金融理论与实务》、《创业金融实践》等一系列研究成果。

AIF 积极拓展国际学术交流与合作, 实行全球化战略布局, 国内以北京、上海、深圳为基地筹建分院,



国际以伦敦、硅谷、新加坡为基地筹建分院, 目前北京分院和伦敦分院均已挂牌成立。

此外, 作为浙江互联网金融联合会的联合理事长单位和全国金融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互联网金融标准工作组的首批成员单位, AIF 积极助力互联网金融行业健康发展。

# 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研究院 2016 年工作总结

本年度,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研究院(简称 AIF)紧紧围绕建设方案提出的目标任务,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在整合学术研究力量、创新科研管理制度、服务行业发展和打造“政产学研”一体化平台等方面取得了较好成效,发展势头良好,现将本年度各项工作梳理如下:

## 加强学科建设,基础性学术研究取得有效进展

### (一) AIF 学术研讨会形成系列

AIF 研讨会是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研究院推出的系列学术活动,旨在利用 AIF 五大学科的交叉研究优势,结合互联网金融行业当前的热点问题、政策性问题展开学术交流与讨论,为政府政策制定、企业战略发展提供参考性意见。目前已陆续举办“区块链应用技术与政策”、“大数据在金融领域应用”、“区块链技术与发展”、“互联网金融征信模式与风控技术”四次研讨会,邀请学术以及业内人士交流讨论,同时整理观点在官方信息平传播,受到了各方的好评。



➔ 大数据在金融领域应用研讨会

### (二) 高质量学术成果不断涌现,学术地位日益提升

#### 1. 学术成果出版

本年度已陆续出版《砥砺前行,守得云开?——中国 P2P 网贷行业 2016 年度报告》(浙江大学出版社)、《2016 中资银行国际化报告——对标国际一流(中文版)》(中国金融出版社)等学术成果;同时,与浙江大学出版社合作的《2016 中资银行国际化报告——对标国际一流(英文版)》、《中国经济路在何方》,与清华大学出版社合作的《互联网金融理论与实务》、《创业金融实践》等系列教材也即将问世。

#### 2. “大数据+互联网金融创新团队”成功申报并获资助

该团队“大数据+金融创新团队”由贲圣林教授主持,杨小虎教授为首席技术专家,李有星教授为法律顾问。组内核心成员还包括浙大经济学院金融系副主任、副教授俞洁芳,浙大人工智能研究所副所长、计算机学院副教授郑小林,以及 10 多位来自管理学院、经济学院、计算机学院的优秀博士后、博士及硕士生,

旨在充分发挥学科交叉优势,开展“大数据+金融”相关领域的学术及技术创新研究。团队基于“浙大 AIF 网贷研究组”筹建而来,将在“大数据+金融”框架下全面进行学术、技术和平台拓展。

#### 3. 积极承担国家社科自科重点课题

(1) 金雪军教授团队申报的《基于投资者关注度与社交学习解释股市过度波动》,获得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资助。

(2) 李有星教授团队继续围绕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互联网金融法律制度创新构建研究》开展科研工作,主要包括:“互联网金融的发展及制度需求”、“P2P 融资模式的法律制度创新”、“众筹融资模式的法律制度创新”、“大数据融资模式的法律制度创新”、“互联网金融风险防范法律制度创新”。

(3) 李胜宏教授团队申报的课题《网络借贷信用风险评估的结构化方法及应用研究》通过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基金项目,并逐步开展前期工作。



➔ 吴朝晖校长与陈刚书记为大数据重点实验室浙江大学研究基地揭牌



➔ 中资银行国际化报告 ➔ 中国 P2P 网贷行业 2016 年度报告



➔ 李有星教授出席中国互联网金融风险管理论坛

## 开展政府研究咨询,服务地方金融发展

### 1. 接待国务院参事室专题调研并汇报

2016 年 6 月 7 日,国务院参事室副主任王红等一行来到浙江大学调研。调研会前,浙江大学常务书记邹晓东会见了王红副主任一行。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研究院院长、浙江省政府参事贲圣林教授、互联网金融研究院副院长李有星教授, CIFI 研究中心副主任王义中副教授, CIFI 研究中心研究员姚明龙副教授应邀参加了本次调研会议并就相关议题做了汇报。在调研会上,贲圣林教授、李有星教授、王义中副教授围绕研究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研究金融创新与金融风险防控、去杠杆等问题,结合研究院自身的发展状况作了发言和介绍,并提出相关建议。

### 2. 受邀成为金标委互金标准工作组首批成员

2016 年 12 月 16 日,全国金融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互联网金融标准工作组启动会暨第一次成员大会在北京召开, AIF 受邀出席。金标委由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授权,为金融领域内从事全国性标准化工作的技术组织。该工作组中,仅有 AIF 与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两家学术研究机构,体现了 AIF 在学界的重要地位。

### 3. 重视《咨询要报》工作

本年度, AIF 多份咨询要报获省政府领导批示:《紧抓“互联网+”机遇抢占全国互联网金融“高地”》(贲圣林)、《推进我省地方金融监管立法的建议》、《我省对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监管的对策建议》(李有星)、《关于加强风险控制 规范发展我省 P2P 平台的思考》(王义中)。

此外,李有星教授在 2016 年中国法治论坛上所作的有关加强企业民间融资法制保障的发言以中国法学会《要报》(2016 年第 24 期,总第 780 期)的形式整理刊登,并同步报送中央办公厅、全国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全国政协办公厅、中央政法委员会等国家机构。

### 4. 积极参与互联网金融新型智库平台——英凡研究院智库建设

本年度, AIF 作为发起单位,参与独立智库平台——英凡研究院的建设,同时积极参加各项活动,充分发挥 AIF 跨学科的专业优势,服务行业发展。

## 积极搭建合作平台,对外合作初显成效

### (一) 大数据战略重点实验室浙大基地 / 大数据金融风险防控重点实验室

该项目为贵阳市人民政府与浙江大学共建的跨学科、专业化、国际性、开放型研究平台,于 2016 年 10 月 14 日举行成立大会,并召开一届一次理事大会;随后,基地陆续召开工作会议及共建研讨会。现阶段,基地以理事会形式运作,由杭州贵阳两地团队优势整合,搭建运营团队,创建共建管理模式,依托民非组织“浙江省前景大数据金融风险防控研究基地”开展相关研究,进行制度创新,发展势头良好。同时,确定了专家咨询委员会、国际顾问委员会和特约研究员名单,并紧紧围绕基地建设的目标任务,积极推进各项工作。

### (二) 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研究院-上海大数据交易中心联合实验室

该项目为 AIF 与上海大数据交易中心合作项目,以 AIF 为依托,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共建“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研究院-上海大数据交易中心大数据联合创新实验室”,围绕科研合作、学术交流以及人才培养三类内容,以项目的形式进行合作;项目分为重点项目和一般项目两类,其知识产权及数据使用约定由双方合作协议书及相关计划书另行规定。目前,双方已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其中区块链项目正在推进中。

### (三) 对外合作继续推进

#### 1. AIF 与网贷平台签署数据接入合作意向协议

2016 年 7 月, AIF 与浙江互联网金融联盟及浙大计算机学院合作,与网贷平台签署数据接入合作协议,推动行业信息披露的有序开展;随后,携手浙江互联网金融联盟与 6 家网贷平台企业签署信息公示及数据接入合作意向协议,以期进一步助力行业规范发展。

#### 2. AIF 与深圳瀚德创客金融投资有限公司建立战略合作

AIF 与深圳瀚德创客金融投资有限公司建立“产学研一体化”战略合作,提高科研成果和最新知识理论向生产力的转化,促进科技金融产品创新和金融人才培养。

### 打造专业特色,扩大 AIF 品牌影响

本年度, AIF 多次举办各类会议,并结合官方信息平台,积极宣传 AIF 出版的学术成果,在新华网客户端、浙江在线、钱江晚报、中新社等媒体获得广泛阅读传播。

### (一) 品牌建设初见成效

1. 继续推进“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大讲堂”品牌。AIF 先后邀请厦门国际金融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曹彤,蚂蚁金服副总裁、首席风险官俞胜法,成功举办“互联网金融新趋势”、“互联网金融新趋势”以及“互联网银行的实践与探索”共 2 期“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大讲堂”, AIF 品牌影响力持续加强。

2. 举办媒体座谈会。2016 年 4 月 15 日, AIF 与杭州铜板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合办的媒体座谈会成功举行,来自人民网、央广网、今日头条、京华时报、中国企业家等主流媒体参加了座谈会,共同探讨互联网金融的热点问题,有效推广 AIF 品牌。

3. 优化学术成果发布形式,持续扩大 AIF 学术报告影响力,先后举办《中国 P2P 网贷行业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2016 中资银行国际化报告——对标国际一流》发布会,通过学界与业界的交流互动,扩大 AIF 品牌影响力。

4. 国际合作继续深入。本年度, AIF 多次出访德国、意大利、印度等国,同时在 EBS 商学院、中欧国际交易所等机构以及亚洲开发银行(ADB)年会、瑞辛娜对话(Raisina Dialogue)等国际会议参加交流互动, AIF 的国际知名度进一步提升。

### (二) 多次举办高水平学术论坛

#### 1. 首届中国互联网金融风险理论论坛

2016 年 4 月 9 日,由盈科学科律师事务所与 AIF 共同主办的“首届中



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大讲堂



贵圣林院长出席 2016 中欧交易所金融市场论坛



贵圣林院长出席瑞辛娜对话(Raisina Dialogue)的启动仪式和首届大会并拜会中国驻印度大使馆



中国互联网金融风险理论论坛



中国证券法学研究会 2016 年年会

国互联网金融风险管理论坛”在浙江大学顺利举行。金雪军教授和盈科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梅向荣分别致辞,欢迎国内专家、学者、行业精英来共同探讨互联网金融风险管理的核心问题。会上,金雪军教授、李有星教授、中国证券法学研究会会长郭锋教授、盈科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郝惠珍等分别作主题演讲。

#### 2. 中国证券法学研究会 2016 年年会

2016 年 4 月 23 日,由中国证券法学研究会主办, AIF 联合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浙江省法学会金融法学研究院承办的“注册制改革背景下的中国证券市场法治建设”高端论坛暨中国证券法学研究会 2016 年年会召开。来自证券立法、司法、政府、监管、交易所、高等院校、证券服务机构、上市公司等的专家和学者齐聚一堂,共同探讨互金司法保护问题。会议由中国证券法学研究会常务副会长甘培忠主持,浙江大学副校长任少波,中共浙江省委办公厅副秘书长张才方,中国证券法学研究会会长、教授,最高人民法院研究室副主任郭锋,国务院法制办财政金融司司长、中国证券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刘长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民二庭庭长杨临萍,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陈国猛,中国法学会副会长兼秘书长鲍绍坤等领导出席开幕式并发言。

#### 3.《大数据战略与贵州的实践》专题报告会

2016 年 10 月 14 日, AIF 举办贵州省委常委、贵阳市委书记陈刚《大数据战略与贵州的实践》专题报告会,并举行“大数据战略重点实验室浙大基地”、“大数据金融风险防控重点实验室”揭牌仪式。浙江大学校长吴朝晖、常务副校长任少波、副校长罗卫东到场支持。吴朝晖校长在随后的讲话中表示,得数据者得天下,浙江大学与贵州的联系源远流长,“大数据+互联网金融”的联姻将开启浙黔两地市校合作的新篇章。

#### 4. 互联网金融司法高端论坛

2016 年 10 月 30 日-31 日, AIF 联合浙江省人民检察院、



贵阳大数据共建工作研讨会

浙江省法学会金融法学研究会,共同主办“互联网金融司法高端论坛”,探讨互联网金融管理与规范,司法治理与保护,以增强互联网金融制度和保护的针对性、有效性,发挥法治对互联网金融发展的引领和规范作用促进全省互联网金融行业的健康发展。在本次论坛上,司法机关、金融监管机关、金融机构有关负责人和专家学者等 190 余人围绕“互联网司法”、“网络借贷治理与司法”等话题进行了研讨交流。

### 依托行业组织,积极参与行业实践

本年度, AIF 携手蚂蚁金服、浙商银行成立的浙江互联网金融联盟工作继续深入,联盟组织架构和平台建设初见成效,协同政府监管和加强行业自律有序推进,行业与业界交流日益活跃,联盟机制创新开始产生社会影响;同时,联盟在基于深耕浙江、协同监管、服务业界的基础上,积极推进“浙江互联网金融联合会”注册工作;同时联盟牵头组建了由联合理事长单位作为主任单位的提名与审查委员会、自律检查与规范委员会、技术与标准委员会、公共关系委员会和消费者权益委员会等五个专业委员会,并邀请相关专长理事单位担任委员积极参与。各专业委员会制定工作目标与年度工作计划,相对独立开展工作。

### 深化体制机制建设,完善组织管理体系

本年度, AIF 基于已有的组织架构,在组织管理方面进行创新,确立了院长助理负责运营管理、院务委员会主导决策的管理体系;同时,完善制度化建设,相继制定《AIF 院务委员会工作制度》、《AIF 下设研究中心管理办法》、《AIF 关于开展社会活动的管理办法(试行)》、《AIF 联络人管理办法》、《AIF 研究院学术研讨会管理办法》、《AIF 研究院研究中心设立原则》、《AIF 学术研讨会工作制度》,并在实际工作中运用执行,提高了工作效能。

## 浙江大学互联网 金融研究院 大/事/记

### ◎ 04/03

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研究院(浙大AIF)正式挂牌成立,下设互联网与创新金融研究中心(CIFI)、互联网金融发展研究中心(CIFD)、互联网金融法律研究中心(CIFL)、互联网金融技术研究中心(CIFT)、数学与互联网金融研究中心(CEMF);AIF院长贵圣林,副院长金雪军、李有星,CIFT主任杨小虎、CEMF主任李胜宏组成首届院务会。

### ◎ 04/09

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大讲堂第一期正式开讲,主题为“中国金融新生态”,光大集团副总经理刘珺先生主讲。

### ◎ 05月初

根据浙江省副省长朱从玖指示精神,AIF着手浙江互联网金融联盟筹备。

### ◎ 05/13

浙江省金融办副主任盛益军在AIF主持召开联盟筹建专题会议,明确由AIF牵头组建浙江互联网金融联盟,贵圣林教授牵头负责筹建。

### ◎ 07/09

AIF作为主发起单位,参加浙江省政府副秘书长陆建强主持的联盟通气会。

### ◎ 08/19

成立联盟筹备小组,各项基础工作全面推进。

### ◎ 09/28

向浙江省副省长朱从玖就联盟筹备进展作专题汇报。  
组织召开联盟成立动员大会。

### ◎ 09/29

AIF作为主发起单位出席浙江互联网金融联盟成立大会。

### ◎ 11/07

院长贵圣林出席在台州举行的2015海峡两岸小微金融发展论坛暨普惠金融发展研讨会并发表演讲。

### ◎ 11/19

院长贵圣林携联盟工作小组向省金融办副主任盛益军汇报联盟工作和理事大会召开事宜。

### ◎ 11/23

AIF联盟工作组作为主要参与力量,全面负责2016中国(杭州)“互联网+”金融大会各项筹备工作。

接待上海互联网金融行业协会孟添副秘书长一行来访。

## 2015

### ◎ 04/21

承办的“2015年度互联网金融夸客峰会”在上海黄浦区互联网金融产业园区成功举办。

### ◎ 04/26

成功举办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大讲堂第二期——“中国金融改革与互联网金融监管”,全国政协委员、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局长廖岷先生主讲。

### ◎ 04/28-05/01

院长贵圣林出席在台湾举行的第七届CSBF两岸金融研讨会暨第十一届IEFA经济金融会计研讨会。

### ◎ 06/13

成功举办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大讲堂第三期——“互联网金融法律系列活动之一—证券法修改:理念、路径与立法技术”,最高人民法院研究室副主任、中国证券法学研究会会长、中央财经大学法学院院长、教授、博导,证券法修改草案起草人郭锋教授主讲。

### ◎ 06/26

承办在贵阳举行的“绿色金融与绿色经济发展”论坛。

### ◎ 06月末

院长贵圣林应邀出席在印度新德里举行的金砖国家开发银行专家研讨会,并与南非“金砖国家研究中心”等机构达成共同合作研究的初步意向,期间接受印度上议会RSTV电视台专访。

### ◎ 10月中旬

AIF承接的“互联网金融发展与规范”研究课题顺利完成。

### ◎ 10/21

首场学术交流会召开。

### ◎ 10/26

代表浙江互联网金融联盟出席“2015长三角互联网金融高层对话”。

### ◎ 12/17

参加浙江省副省长朱从玖与国家标准化委员会主任田世宏一行在浙商银行的调研,并在浙江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召开的浙江互联网金融标准化工作报告会上作重要汇报。

### ◎ 12/18

成功举办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大讲堂第四期——“互联网+金融的时代责任与大学使命”,上海黄金交易所理事长、CIFI学术委员会联合主席焦瑾璞教授和德国EBS商学院战略研究所所长、CIFI学术委员会委员Ulrich Hommel教授联合主讲。

CIFI中心在首届学术委员会会议期间与德国EBS商学院、南非人文科学研究委员会(HSRC)、中国人民大学国际货币研究所(IMI)等三家机构签署了备忘录,就人民币国际化、中资金融机构“走出去”、互联网金融、金融创新与新金融的监管等重点领域的研究合作达成共识。

### ◎ 12/29

牵头召开联盟首次联合主席会议。

## 2016

### ◎ 01/08

2016中国(杭州)“互联网+”金融大会各项任务圆满完成。

### ◎ 01/25

浙江互联网金融联盟首届理事大会顺利召开,院长贵圣林和副院长李有星副分别当选联盟联合主席和监事,AIF被推选为联盟常任秘书处单位。大会现场,P2P项目组成成功发布2016年度全国首个行业报告——《砥砺前行,守得云开?——2016中国P2P网贷行业大起底》。

### ◎ 01月底

CIFI中心团队所著《2015中资银行国际化报告》由中国金融出版社正式出版。

◎ 04/09

金雪军、李有星教授出席中国互联网金融风险理论论坛。

◎ 04/15

浙大 AIF 举办互金媒体座谈会

◎ 04/17

互联网金融大讲堂系列之五在浙大紫金港校区举行。厦门国际金融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曹彤博士主讲。

◎ 04/23

李有星教授出席中国证券法学研究会 2016 年年会。

◎ 04/26

金雪军教授受邀出席台州市政协主席读书会做专题辅导。

◎ 04/29

贲圣林教授访问德国 EBS 商学院

◎ 05/17

中国 P2P 网贷行业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发布。

◎ 05/20-05/21

赵昌文、贲圣林教授出席第十三届“构建 21 世纪金融体系”中美研讨会

◎ 05/24

贲圣林教授参加首届“人民币网络网 (RLN) 论坛”。

◎ 05/28

浙大 AIF 与网贷平台签署数据接入合作意向协议。

◎ 06/07

国务院参事室来浙大专题调研, AIF 接待并作汇报。

◎ 06/08

金雪军教授参加台州市金融产业发展十三五规划评审会。

◎ 06/29

AIF 首次研讨会“区块链应用技术与政策”顺利举行。

◎ 08/02

李有星教授应邀出席金华市政府第 134 次常务会议并围绕“政府在地方金融治理中的角色定位”作专题授课。

◎ 08/03

金雪军教授参加省发改委“义甬舟开放大通道规划”专家论证会。

中国法学会发布 2016 年第 24 期《要报》, 刊登李有星教授在中国法治论坛所作“关于加强企业民间融资法治保障”的发言。

◎ 08/13

李有星教授及其硕博研究生参加《互联网金融信披规范与司法保护》研讨会。

◎ 08/17

金雪军教授申报的《基于投资者关注度与社交学习解释股市过度波动》获得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资助。

◎ 08/24

银监会、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联合发布文, 被热议的《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业务活动管理暂行办法》终于落地。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研究院院长贲圣林教授 P2P 网贷研究小组对此进行了解读。

◎ 08/28

李有星教授参加《网络借贷信息中介机构业务活动管理暂行办法》研讨会。

2016

◎ 07/02

金雪军教授参加在清华五道口金融学院举行的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中期报告会暨互联网金融教学科研研讨会, 并在会上以“互联网金融学科发展和人才培养”为题做了讲话。

◎ 07/07

李有星教授参加互联网金融司法政策指引研讨会。

◎ 07/15

金雪军教授参加主题为《互联网金融演变逻辑与发展态势》讲座。

◎ 07/16

贲圣林教授在上海参加“2016 年中国资产管理年会-创新金融”主题论坛, 并发表主题为“金融不忘初心, 创新继续前行”的主题演讲。

◎ 07/15-07/16

贲圣林教授在上海参加“2016 年中国资产管理年会-创新金融”主题论坛, 并发表主题为“金融不忘初心, 创新继续前行”的主题演讲。

◎ 07/24

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研究院院长、IMI 执行所长贲圣林教授, 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研究院 CIFI 中心联合主席、上海黄金交易所理事长焦瑾璞, CIFI 学术委员会学术委员、南非人文科学研究委员会金砖国家研究中心主任加亚·乔西 (Jaya Josie) 出席了 2016 国际货币论坛暨《人民币国际化报告》发布会在中国人民大学隆重举行。

◎ 07/29

金雪军教授带领研究团队前往嘉兴市参加“嘉兴市‘十三五’金融业发展规划”, 会上金雪军教授就规划的基本思路、框架结构、主要内容以及相关对策建议做了介绍和阐述。

◎ 09/10

李有星教授应邀出席创新金融巅峰对决发布会暨高峰论坛。

李有星教授应邀出席互联网金融实践与法治高峰论坛, 并作“互联网金融治理逻辑的反思”主题演讲。

◎ 09/23

由《博鳌观察》主办的 2016 博鳌观察金融创新峰会在京召开。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研究院创始院长贲圣林教授出席会议。在论坛上, 贲教授表示, 中国正在引领互联网金融应用的潮流。

◎ 09/24

李有星教授应邀出席债券市场风险防范法制建设高峰论坛。

2016

◎ 09/28

中国人民大学国际货币研究所执行所长、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研究院院长贲圣林教授率领研究团队编写的《2016 中资银行国际化报告——对标国际一流》报告发布会在中国人民大学召开, 报告主编贲圣林教授对报告进行了解读, 中国银行国际金融研究所所长陈卫东、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副总经理刘、中国银行业协会专职副会长杨再平、普华永道大中华区金融行业主管合伙人张立钧等来自金融管理部门、科研院所以及金融实业界的专家学者均出席会议并进行了点评。

李有星教授及其硕博研究生参与省检察院组织的互联网金融司法保护座谈会。

◎ 10/14

李有星教授出席《大数据战略与贵州的实践》专题报告会。

大数据战略重点实验室浙江大学研究基地、大数据金融风险防控重点实验室在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正式揭牌成立。这标志着贵阳大数据战略重点实验室项目在浙江正式落地。

大数据战略重点实验室浙大基地 / 大数据金融风险防控重点实验室在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召开一届一次理事会会议。浙江大学副校长罗卫东出席并主持本次会议。

◎ 10/15

大数据战略重点实验室浙大基地 / 大数据金融风险防控重点实验室在浙江大学玉泉校区召开第一次工作会议。大数据战略重点实验室主任、贵阳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研究院院长连玉明，大数据战略重点实验室浙大研究基地首席专家、浙大互联网金融研究院院长贲圣林共同主持本次会议。

李有星教授出席中国经济法研究会 2016 年年会。

◎ 10/16

李有星教授出席由中国法学会主办、中国证券法学研究会承办的“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建设的法律问题与对策”研讨会。

◎ 10/17

数学与互联网金融中心学术委员会主任李胜宏教授出席津冀金融数学与金融工程学会成立大会暨京津冀研讨会并做报告。

◎ 10/29

李有星教授作为浙江省金融法年会会长，组织举办了互联网金融司法高峰论坛暨 2016 年浙江省金融法年会。

金雪军教授参加在东北财经大学举办的第十三届中国金融学年会。

◎ 10/30

金雪军教授接受记者关于金融科技的采访，采访中金老师针对国内科技金融的发展阶段，科技金融与互联网金融的区别，科技金融能够为老百姓理财和金融生活带来哪些改变以及未来科技金融的创新点等问题进行了发言。

◎ 10/31

金雪军教授出席互联网金融司法高峰论坛暨浙江省法学会金融法学研究会 2016 年年会，讨论互联网金融规范发展问题。

◎ 10/31-11/04

贲圣林教授参加 GIZ “经济政策论坛思想周”活动并作题为《“一带一路”的数字化》(Belt and Road Digitalization) 的主题演讲。

◎ 12/07

AIF 研讨会系列讲座“区块链技术与发展研讨会”顺利举行。

◎ 12/14

金雪军教授带队前往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调研，研讨会由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管理委员会政策研究局主办，参会人员有上海跨境通、芝麻信用以及沃尔沃融资租赁公司代表。会上金老师和各位专家就商品零售进口、跨境支付、跨境物流、信用风险防范以及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的模式如何推广到其他地区等问题进行了深入探讨。

◎ 12/16

全国金融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互联网金融标准工作组启动会暨第一次成员大会在北京召开。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研究院与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成为金标委互金标准工作组首批成员中唯二的两家学术研究机构。研究院院长贲圣林出席大会。据了解，金标委是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授权，在金融领域内从事全国性标准化工作的技术组织。互联网金融标准工作组由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陆书春秘书长任组长，首批成员共有 43 家包括银行、证券、保险等传统金融机构，也有蚂蚁金服、微众银行、陆金所等互联网金融企业。

◎ 01/06

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研究院 (AIF) 院长贲圣林代表研究院“大数据 + 互联网金融创新团队”参加了“浙江大学大数据 + 人文社会科学创新团队签约仪式”。

◎ 01/10

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研究院副院长、大数据战略重点实验室浙大基地监事李有星教授应邀赴贵阳为贵州大学贵阳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研究院作有关数据资源立法的讲座。

◎ 02/17

成都数联铭品科技有限公司 (BBD) 到访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研究院。

◎ 03 月

浙大 AIF 区块链技术及应用工作室 (简称 AIF 区块链工作室) 正式成立，成为浙大在互联网金融研究领域内政产学研相结合的一个新平台。美国威斯康辛大学奥克莱尔分校计算机信息系统学终身教授张瑞东博士担任工作室首任主任。

◎ 03/08

西溪办公室启动仪式顺利召开。

## 2016

◎ 11/03

贲圣林教授参加清华 - 布鲁金斯公共政策研究中心讲座。

◎ 11/11-11/12

贲圣林教授参加北大互联网金融研究中心首届年会。

李有星教授参加中国银行法学研究会 2016 年年会，并围绕金融创新与金融法治进行研讨。

◎ 11/12

李有星教授参加中国银行法学研究会 2016 年年会，并围绕金融创新与金融法治进行研讨。

◎ 11/12-11/13

李有星教授出席论坛主题为“私法与法治经济建设”。并作题为“互联网金融治理的法治化”精彩演讲。

◎ 11/16

贲圣林教授参加 CEINEX 主办 2016 中欧交易所金融市场论坛讨论并作发言。

◎ 11/19

李有星教授应邀参加互联网法律大会电子商务法律论坛，并作“互联网金融监管法治化”主题演讲。

◎ 11/23

贲圣林教授参加浙江省委统战部举办了 2016 浙江智联智库年度报告会。

◎ 11/19-11/20

李有星教授参加 2016 年互联网法律大会并作演讲。

◎ 11/24

贲圣林教授参加中国人民银行杭州中心支行举办了“加入 SDR 后人民币国际化面临的新挑战及发展方向”专家研讨会。

贲圣林教授作为应邀专家参加“加入 SDR 后人民币国际化面临的新挑战及发展方向”专家研讨会。

◎ 11/25

由上海市法学会、复旦大学主办，复旦大学法学院、上海市法学会金融法研究会、复旦大学金融法研究中心承办的 2016 上海金融法治论坛在上海宝隆宾馆举行。本次论坛主题为“金融创新与交易安全的法制保障”。

◎ 11/27

金雪军教授主持“自贸区发展背景下全球资产配置”研讨会。

◎ 11/28

互联网金融研究院院长贲圣林教授、副院长李有星教授、副院长杨小虎教授一行受邀前往贵阳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研究院，参加大数据战略重点实验室浙江大学研究基地共建工作研讨会。

◎ 12/18

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研究院院长、中国人民大学国际货币研究所执行所长贲圣林从专业角度解读并发布了榜单。

◎ 12/20

金雪军教授参加浙江省省副书记、代省长车俊在省政府主持召开专家座谈会，征求对将提请省十二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的《政府工作报告》(讨论稿)的意见。

◎ 12/21

AIF 研讨会系列讲座“互联网金融征信模式与风控技术研讨会”顺利举行。

## 2017

◎ 03/11

由国家发改委正式发文批复，上海数据交易中心作为承担单位的大数据流通与交易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在北京举行成立仪式。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研究院副院长李有星教授、杨小虎教授受聘成为该专家委员会专家。中国工程院院士、原副院长邬贺铨担任担任专家委员会主任。

◎ 03/23

由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研究院 (AIF) 主办，中国人民大学国际货币研究所 (IMI) 承办的“扬帆起航——走向国际的中资保险公司”报告发布会暨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研究院北京分院揭牌仪式”在中国人民大学举行，会议由 IMI 副所长宋科主持。

AIF 院长、IMI 执行所长贲圣林和交通银行总行原行长李军共同为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研究院北京分院揭牌。

◎ 04/11

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研究院伦敦分院正式揭牌，伦敦分院是浙大 AIF 在海外设立的首个分院。

# 浙江大学互联网金融研究院 2017 年工作计划

“十三五”时期，金融业是浙江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支柱产业，是浙江确立的七大万亿产业之一。2017 年随着钱塘江金融港湾建设等一系列重大项目的实施，浙江金融业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同时，浙江大学也迎来 120 周年华诞，因此 2017 年也是浙江大学高速发展的关键年。作为浙江大学最新型的立足于学科体系发展的互联网金融研究院，AIF 将以“建设平台、整合团队、树立品牌、完善机制”为目标，全面推进各项工作。具体来说，要重点抓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 筹建理事会，搭建对外平台，夯实发展基础

### 1、筹建 AIF 理事会，做好理事单位服务工作。

2017 年，研究院将正式成立浙大 AIF 理事会，充分发挥 AIF 与各理事单位间的联动作用，提升“政产学研”四维一体的广度与深度。同时，研究院将积极做好理事单位服务工作，通过为理事单位提供咨询服务、学术支持，为理事单位重要活动提供专家支持和专业意见，赴理事单位调研等多种形式，在理事会筹备、资源共享等方面加强双向互动，夯实研究院发展基础。

### 2、搭建对外平台，推进“走出去”战略。

按照“依托浙大、浙江，放眼全国、全球的‘政产学研’四维一体的互联网金融研究平台体系”的战略定位，2017 年浙大 AIF 将积极推进“走出去”战略，多维度搭建合作平台、拓展发展空间。通过推进与国内、国际知名大学（机构）在金融领域的学术合作和交流，争取建立稳定密切的互动关系，并发展成为合作研究、联合举办品牌学术年会等紧密型学术伙伴关系，并使双方合作逐步走向机制化、机构化。初步计划：（1）国内以北京、上海、深圳为基地，筹建 AIF 分院（2）国际以伦敦、硅谷、新加坡为基地，筹建 AIF 分院。

### 3、整合 AIF 内设机构，推动研究基地（工作室）平台建设。

（1）要以互联网金融发展、互联网金融法律、互联网与创

新金融、数学与互联网金融、互联网金融技术五个研究中心为重点，整合 AIF 内设机构和各个平台。要求确保各内设机构有专人负责，并实际开展相关研究工作，真正发挥作用；（2）推动成立浙大 AIF 区块链技术及应用工作室，作为浙大与其他研究机构、企业及高校进行合作、交流、研究的窗口和平台，通过努力打造其成中国区块链技术及应用研究的一流机构；（3）继续做好“大数据战略重点实验室浙江大学研究基地”的配合与支持工作。

### 4、充分利用浙江互联网金融联合会平台，积极开展合作。

AIF 将充分发挥作为浙江互联网金融联合会秘书长单位和联合理事长单位的优势，充分利用平台资源，加强与联合会会员单位的联系与合作，继续推进网贷平台数据接入工作，并积极探索和开展更多的合作空间。

此外，AIF 作为全国金融标准委员会互联网金融标准工作组首批成员单位，继续发挥作用，积极助力行业发展。同时，继续推进与上海、深圳既有合作方的各项工作。

## 提高研究水平，整合学术团队，提升学术研究质量

### 1、聚焦互联网金融领域重要问题，开展跨学科研究。

聚焦互联网金融领域重要问题，通过下设互联网金融发展、互联网金融法律、互联网与创新金融、数学与互联网金融、互联网金融技术五大研究中心，发挥联动优势，开展跨学科研究。

### 2、进一步强化学术团队整合、凝聚金融研究力量。

目前参与研究院学术活动、承担研究院科研项目或相关事务的五个学院的老师已渐成规模，2017 年，研究院要进一步完善机制设计，进一步调动现有研究人员的积极性，发挥现有学术委员、研究员、助理研究员的学术能力，增强科研团队的凝聚力和归属感。同时，加强特约研究员队伍的建设，通过合作课题研究，充分调动他们的积极性，使研究院尽快形成合力、激发活力、提升能力。

### 3、召开专题研讨会，为政府提供咨询决策服务。

针对互联网金融行业发展特点、难点，通过专题研讨会、政策咨询会等形式，推出有影响力的互联网金融政策建议，形成咨询要报，为省政府及金融监管部门决策提供服务。

### 4、努力提升年度品牌研究项目水平和影响力。

2017 年，AIF 要及早组织力量，组织开展《浙江互联网金融发展报告（蓝皮书）》的研究工作；五个中心结合自身学科特色和优势出版有质量的研究成果；继续推出《中国 P2P 网贷行业 2017 年度报告》、《2017 中资银行国际化报告》，出版《中国经济路在何方》、教材系列《互联网金融理论与实务》、《创业金融实践》等。同时，着手探索其他新的年度品牌研究选题。

## 提升学术交流能力，推进系列活动，强化品牌建设

### 1、做好“互联网金融大讲堂”品牌活动。

2017 年将邀请国内外知名专家学者和企业领导者参会主讲，打造学术科研交流平台，增强 AIF 的社会影响力。

### 2、积极推进 AIF 学术研讨会系列活动。

计划如下：（1）五个研究中心轮流举办 AIF 学术研讨会，每个中心每半年举办一场，全年预计 10 场；（2）以研究院名义举办 1-2 场大型活动或论坛；（3）结合当前互联网金融热点、难点问题，适时召开专题研讨会，并形成观点对外发布；（4）召开 AIF 学术年会，总结年度 AIF 学术成果；（5）参与 2017 年度举办的中国互联网 + 金融大会。

### 3、积极承办“浙江大学 120 周年校庆系列活动之创业金融论坛”。

通过承办“浙江大学 120 周年校庆系列活动之创业金融论坛”的具体活动，协助做好校庆其他相关活动，将浙大 AIF 的品牌、学术等信息传递至全球。

### 4、做好 AIF 的及时、有效“发声”。

结合研究院举办的各类学术活动，组织编写研究院学术活动季刊、年刊，做好对外品牌宣传；进一步拓展 AIF 官微、官网



的工作思路提高信息传播的时效性和品质通过举办媒体座谈会、发布会的形式，在有关媒体发声，扩大 AIF 的影响力和知名度。

## 完善管理制度，强化服务意识，为研究院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 1、进一步建立和完善规章制度，健全工作机制，编制《AIF 工作制度（汇编）》。

根据研究院 2017 年工作重点，做好 AIF 理事会组建工作，制定《AIF 理事会章程》，完善理事会组织架构。建立实习生招募以及培训制度，规范 AIF 成果、资料报送制度。同时，进一步完善完善媒体互动机制、研究中心联络员机制，健全各研究中心工作资料月度存档制度推进各中心工作的全面开展在此基础上，编制《AIF 工作制度汇编》，使研究院的各项工作做到有章可循。

### 2、强化服务意识，提高服务质量和工作效率。

研究院行政部门要不断强化服务意识，提升工作能力，提高工作效率。通过加强内部公文写作、档案管理、摄影技巧等培训，提高工作质量。继续完善行政办周例会、院务会月例会制度，并实施重大事项形成《工作纪要（或工作备忘录）》制度，以确保日常工作的有效落实和民主化管理。

### 3、加强 AIF 网站和官微建设。

进一步优化网站与官微的供稿和运营推广机制，及时反映研究院重大工作成果和各项工作动态，提升新闻性和时效性。提高原创内容比例和信息灵敏度，提升发布信息的内涵与质量，通过后台数据分析与扩大宣传力度提高关注度。

除了上述四方面的重点工作以外，2017 年 AIF 还需要在积极推动研究院发展经费筹措、增强服务重大项目能力、做实研究中心、提高研究人员参与度等方面继续努力。